

证券代码：874912 证券简称：风和医疗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沙智慧女士
- 开会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委员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2025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

状况，结合 2025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结合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生产能力，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84）、《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8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审计，出具了《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86）、《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8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202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6-08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进行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8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经自查发现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存在更正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拟对涉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90）、《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6-09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2026-09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6-09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在 2026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1 亿元的授信（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的展期），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出口业务项下的各种贸易融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授信期限为 1 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含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含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便于实施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相关业务，签署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6-09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内容及其真实性、公允性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委员表决，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理解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9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风和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风和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